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
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浙江滬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EXPRESSWAY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57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而作出。

茲載列浙江滬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子公司浙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浙商證券**」）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六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浙商證券關於浙商轉債贖回結果暨股份變動公告，僅供參閱。

相關公告內容同時於本公司網站 www.zjec.com.cn 刊載，僅供參閱。

代表董事會
浙江滬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俞志宏
董事長

中國杭州，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發佈日，本公司董事長為俞志宏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包括：陳寧輝先生和駱鑒湖女士；本公司其他非執行董事包括：戴本孟先生、袁迎捷先生和范燁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貝克偉先生、李惟琿女士和陳斌先生。

证券代码：601878 证券简称：浙商证券
转债代码：113022 转债简称：浙商转债
转股代码：191022 转股简称：浙商转股

公告编号：2020-087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浙商转债”赎回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赎回数量：人民币 27,502,000 元(275,020 张)
- 赎回兑付总金额：人民币 27,564,429.54 元
- 赎回登记日：2020 年 8 月 25 日
- 赎回价格：100.227 元/张
- 赎回款发放日：2020 年 8 月 26 日
- 可转债摘牌日：2020 年 8 月 26 日

一、本次可转债赎回的公告情况

(一) 赎回条件满足情况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公司”）的股票自 2020 年 6 月 18 日至 2020 年 7 月 31 日期间，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内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公司“浙商转债”当期转股价格（12.37 元/股）的 130%（即不低于 16.09 元/股），根据《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浙商转债”的赎回条款。

(二) 程序履行情况

2020 年 7 月 3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提前赎回“浙商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公司“浙商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浙商转债”全部赎回。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赎回“浙商转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67）。

2020 年 8 月 11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实施“浙商转债”赎回事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8），并分别于 2020 年 8 月 12 日、2020 年 8 月 13 日、2020 年 8 月 14 日、2020 年 8 月 15 日、2020 年 8 月 18 日、2020 年 8 月 19 日、2020 年 8 月 20 日、2020 年 8 月 21 日、2020 年 8 月 22 日、2020 年 8 月 25 日披露了 10 次关于“浙商转债”赎回的提示性公告，相关赎回事项如下：

1、赎回登记日及赎回对象

本次赎回登记日为 2020 年 8 月 25 日，赎回对象为 2020 年 8 月 25 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

“浙商转债”的全部持有人。

2、赎回价格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提前赎回的约定，赎回价格为可转债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即 100.227 元/张。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xi\text{x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2020年3月12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2020年8月25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每面值债券当期应计利息为 $IA=Bxi\text{xt}/365=100\times 0.5\%\times 166/365=0.227$ 元

赎回价格=面值+当期应计利息=100+0.227=100.227 元/张。

3、赎回款发放日：2020年8月26日

二、本次可转债赎回的结果和赎回对公司的影响

（一）赎回余额

截至赎回登记日（2020年8月25日）收市后，“浙商转债”余额为人民币 27,502,000 元，占“浙商转债”发行总额人民币 35 亿元的 0.79%。

（二）转股情况

截至赎回登记日（2020年8月25日）收市后，累计 3,472,498,000 元“浙商转债”已转换为公司股票，占“浙商转债”发行总额的 99.21%；累计转股数量为 280,711,114 股，占“浙商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8.42%，其中 2020年7月1日至 2020年8月25日期间，累计转股数量为 280,696,999 股，期间因转股引起的股份变动情况见下表：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 (2020年6月30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变动后 (2020年8月25日)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333,347,515	280,696,999	3,614,044,514
总股本	3,333,347,515	280,696,999	3,614,044,514

（三）可转债停止交易及转股情况

2020年8月26日起，“浙商转债”将停止交易和转股，尚未转股的 27,502,000 元“浙商转债”将全部被冻结。

（四）赎回兑付金额

根据中登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公司本次赎回可转债数量为 275,020 张，赎回兑付的总金额为 27,564,429.54 元，赎回款发放日为 2020年8月26日。

（五）本次赎回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可转债赎回兑付总金额为人民币 27,564,429.54 元，不会对公司现金流造成重大影响。本次“浙商转债”转股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3,614,044,514 股，增加了公司资本实力，提高了公司抗风险能力。同时由于股本增加，短期内对公司每股收益有所摊薄。

三、本次可转债赎回的后续事项

自 2020 年 8 月 26 日起，“浙商转债”（转债代码：113022）、“浙商转股”（转股代码：191022）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特此公告。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6 日